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5 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目 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
议案四：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
议案五：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0
议案六：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
议案七：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议案八：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议案九：关于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14
附件一：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5
附件二：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3
附件三：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错误!未定义书签。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1）。

十六、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以配合；参会当日需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请做好个人防护。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0 点 00 分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 26 号院中关村高端医疗器械园 10 号楼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层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主持人：董事长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7 日至 2021 年 5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人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议案名称	
1	《关于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5	《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备注：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此次股东大会上就 2020 年工作情况作出述职报告。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会议结束

议案一：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度，在公司股东的关心支持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的管理团队带领全体员工积极进取、努力拼搏，凭借清晰的发展思路，稳健的发展策略，务实的营销战略，踏实的工作作风，在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国内外营销、资本运作方面取得显著成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353.36 万元，营业利润 12,795.13 万元及净利润 11,129.58 万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 11,061.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 144.06%、242.37%、229.78%，扣非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增加 310.93%。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提交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时，独立董事董书魁、洪艳蓉、廖良汉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该报告对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对 2021 年度的工作作出建议。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以及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二：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对 2020 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监事会编制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三：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依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作出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四：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综合考虑公司 2020 年度的整体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情况确定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 总额（万元）	领薪单位
林长青	董事长、总经理	131.22	热景生物
周 铎	董事	-	-
齐 慎	董事	-	-
余韶华	董事、副总经理	67.77	热景生物
汪吉杰	董事、副总经理	69.68	热景生物
石永沾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 总经理	75.58	热景生物
王清峰（已离 任）	独立董事	4.00	热景生物
董书魁	独立董事	8.00	热景生物
洪艳蓉	独立董事	8.00	热景生物
廖吉弘（已离 任）	营销总经理	22.93	热景生物
廖良汉	独立董事	4.00	热景生物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职务领取薪酬；董事周铎、齐慎为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此外上述薪酬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报酬。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五：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依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综合考虑公司 2020 年度的整体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 2020 年度任期内的监事薪酬情况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 总额（万元）	领薪单位
李靖	监事会主席、质量管理总监	67.63	热景生物
韩伟	监事、仪器研发部经理	39.87	热景生物
刘喜	监事	-	-

报告期内，监事刘喜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此外上述薪酬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报酬。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六：**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2,066,635.6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4,158,530.33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0 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02,742,677.3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208,066,345.44 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2,196,34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3,294,511.5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83.25%。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七：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发展经营和日常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按照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工作勤勉、尽责。现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的审计机构。任期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其酬金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八：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依据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九：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依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附件一：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度主要工作回顾

1、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以“发展生物科技，造福人类健康”为使命，秉承“检验因我而先进”的理念，持续聚焦医学与公共安全检测领域产品的创新与产业化。公司在科技领域持续聚焦，坚持科创开拓，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推出新产品，并持续探索诊断新技术、新指标；同时不断加强人才建设，积极学习先进管理方式和理念，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

自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公司第一时间迅速响应，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在公司股东的关心支持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的管理团队带领全体员工积极进取、努力拼搏，先后研发了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IgM 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体检测试剂盒（上转发光免疫层析法）、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中和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SARS-CoV-2 和 Flu A/B 抗原联合快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等十余项不同方法学的新型冠状病毒检测产品，并先后取得欧盟 CE 以及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认证。

公司研发的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体检测试剂盒（上转发光免疫层析法），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取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因获证时间较晚错失了上半年国内和国际市场的机遇期，上半年新冠检测相关产品未能为公司带来重大业绩贡献。2020 年下半年，公司持续进行研发，重点推动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等产品的市场化推广，在第四季度国外疫情持续加重的情况下，外贸订单激增，促使公司 2020 年度整体经营业绩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90,251.50 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加 24.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679.16 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加 15.0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353.36 万元，同比上升 144.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9.58 万元，同比上升 229.78%。

2、2020 年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实现销售收入 51,353.36 万元。

实现净利润 11,129.58 万元。

3、2020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情况

1、技术和产品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现有核心技术平台不断进行产品和技术创新，完善产品检验菜单，同时依据临床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进入新的领域，不断引进优秀的研发人员，加强研发能力建设，优化研发流程，提高研发团队工作效率。公司在产品技术方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0 年度，公司累计投入研发费用 4,761.2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27%，较上年同期增加 1,862.13 万元，增长 64.23%。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21 项，其中国际 PCT 专利（日本、欧洲特许专利）2 项、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外观设计专利 6 项；新增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 30 项（其中三类注册证 1 项、二类注册证 16 项、一类备案证 13 项）；新增 CE 证书 23 项、巴西医疗器械注册证书 4 项、印度医疗器械注册证书 35 项、新加坡医疗器械注册证书 1 项、泰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书 1 项、尼日利亚医疗器械注册证书 1 项；国内外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累计已达 288 项（其中国内 134 项、国外 154 项）。

当前公司不仅具备小型、中型及大型全自动免疫诊断仪器平台，也建立了适合各级基层医疗机构、门急诊、实验室以及大型三甲医院中心实验室的全场景免疫诊断平台。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磁微粒化学发光产品，尤其是肝癌三项产品的推广，使公司在医保政策大变革的时代，拥有了稳定未来竞争的基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磁微粒化学发光试剂注册文号 47 项，产品涵盖肝炎肝癌、炎症感染、心血管、肾损伤、骨代谢、胃癌、甲功激素、肿瘤标志物、高血压等多种疾病的检测。

报告期内，公司也获得国家和社会各层的广泛认可。2020 年 2 月，公司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C2000）体外诊断仪器荣获“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证书”；2020 年 5 月，公司“C2000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和“MQ60Plus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两款体外诊断仪器，分别入选优秀国产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和优秀国产小型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此外，公司于 2020 年 5 月，荣获北京市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北京市知识产权运营试点单位”荣誉证书，建成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生物应急与临床 POCT 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公司先后承担国家科技部“国家 863 计划”2 项；国家科技部“十二五”、“十三五”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3 项，其中 1 项为牵头单位；国家科技部“科技助力经济 2020”重点专项项目 1 项；科技部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 2 项；北京市科委项目 8 项；中关村管委会项目 1 项；中关村知识产权促进局项目 1 项；大兴区科委“大兴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1 项；公司子公司还承担了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 1 项。

2、市场营销方面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外相关专业展会停办，为更好的服务于临床客户，公司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继续加强营销团队建设，一方面，在疫情防控形势较严峻时期，充分利用互联网会议系统加强对营销系统团队的产品知识、专业能力等方面的培训；另一方面，积极使用各互联网平台开展线上展会及学术会议；此外，还在做好疫情防控情况下在各区域范围内就近开展各类小范围的学术推广活动，随时服务于终端临床客户；同时通过持续不断的对销售团队的培训及优化，继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盟，并探索多种激励手段，进一步提升公司营销体系建设，使销售队伍的日常工作效率在疫情期间能够保持提升。2020 年累计组织、参加行业会议 29 场，媒体报道 150 余次，并在肝炎肝癌领域积极组织参加了“2020 年中国肿瘤标志物大会”、“2020 第七届 301 论健”、“百城慢性肝病诊治新技术应用论坛”等，并积极组织了多场“肝癌筛查中国行”等公益活动，进一步推动公司肝癌早诊产品的广泛应用，积极实践“造

福人类健康”的企业使命。

3、人才建设方面

人才是公司的重要战略资源，公司通过不断完善人才建设机制，将人力资源建设提升到公司的战略高度。公司通过内部管理干部学院的内训建设，以及和外部培训机构的联合培训，为公司培养、储备各级管理人才；此外，公司还于 2020 年 6 月 8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首次实施“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通过股权激励形式对员工进行长期激励。

4、产能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在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新购买土地使用权 20 亩，用于扩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200 万人份体外诊断试剂、850 台配套仪器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场地；以及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在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产业基地购买土地使用权 40 亩，投资建设“全场景免疫诊断仪器、试剂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事项。上述项目在国内疫情基本控制之后，正在按照规定进行设计、规划（包括变更）等程序有序实施建设，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生产的合理布局以及将增大公司整体规模；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产品、客户、品牌和管理资源优势，实现公司业务的整合及协同效应；切实增强公司抵抗市场变化风险的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5、积极参与国内外疫情防控

2020 年初新冠疫情突然爆发，公司迅速组织技术骨干组成攻关小组，放弃春季假期，依托生物应急与临床 POCT 北京市重点实验室，联合军事医学科学院微生物流行病学研究所共同攻关，不分昼夜加班加点，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成功研制出 2019-nCoV 核酸检测试剂盒（PCR-荧光探针法），用于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检测，并紧急向医疗机构捐赠使用；1 月 30 日在国内率先完成新型冠状病毒 IgM 抗体检测试剂盒的研发，并应急用于武汉火神山医院、中部战区医院、沈阳六院等抗疫前线；并相继完成 13 项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抗体检测等相关检测试剂，其中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体检测试剂盒（上转发光免疫层析法）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国械注准 20203400523）。

在年中国内疫情实现阶段性控制之后，公司在新型冠状病毒检测领域持续研发，先后研发了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原检测试剂盒、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中和抗体检测试剂盒、SARS-CoV-2 和 Flu A/B 抗原联合快速检测试剂盒，等不同检测

指标、不同检测方法学的十余种新型冠状病毒检测产品，并先后取得欧盟 CE 以及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认证。2020 年下半年重点推动了新型冠状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等产品的市场化推广，在 2020 年第四季度国外疫情持续加重的情况下，公示积极参与德国的抗疫公司，也促使公司 2020 年度整体经营业绩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4、报告期公司董事参会及董事会决策情况

(1) 董事参会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董事参会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其他董事出席次数
林长青	13	13	0
周铎	13	13	0
余韶华	13	13	0
汪吉杰	13	13	0
齐慎	13	12	1
石永沾	13	12	1
王清峰（独立董事，已离任）	4	4	0
廖良汉（独立董事）	9	9	0
董书魁（独立董事）	13	13	0
洪艳蓉（独立董事）	13	12	1

(2) 报告期董事会决策情况

2020 年，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高效决策，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阅，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进一步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相关定期报告、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等

重要事项，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报告期内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其中临时股东大会 4 次，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全面贯彻执行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用于扩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场地的议案》。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全场景免疫诊断仪器、试剂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的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的各项
工作，各项工作均得以顺利开展并有效实施。

5、董事会下设专委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
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就专业性
事项充分与公司经营管理团队进行沟通，听取汇报并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全
力支持管理层的工作，在推进董事会自身建设、公司发展战略研究等多项工作中发挥
了重要作用，为公司的经营运行、战略投资、财务审计等起到了严格把关的作用，推
进了公司合规发展。

6、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
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
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7、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现场调研、投资者服务热线、
投资者接待活动、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渠道，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建立与投资者良好的互动互信关系，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和信心。公司严格按
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公司致力于不断提升
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
最大化的战略管理目标。

二、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及战略发展目标，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强化内部控制，控制经营风险，进一步提

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加强董事会自身能力建设，持续提升董事履职能力，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运作，持续认真做好信息披露义务工作，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努力争创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2021 年董事会的工作重点如下：

1、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021 年，董事会将团结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从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进一步实施各项创新改进措施，推动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的稳定增长。

2、公司规范化治理方面

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的规章制度，促进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严格遵守；优化公司的治理机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依法治理企业；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3、高度重视信息合规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附件二：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董事会和公司各级领导的支持配合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进行了检查和审核，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经理层等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并不定期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现将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 年 3 月 23 日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以自有资金提前偿还银行借款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0 年 4 月 22 日	<p>1、《关于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p> <p>5、《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6、《关于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审议〈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0、《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11、《关于审议〈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0 年 5 月 11 日	<p>《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用于扩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场地的议案》</p>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0 年 5 月 19 日	<p>1、《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关于核实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0 年 6 月 8 日	<p>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0 年 6 月 23 日	<p>1、《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全场景免疫诊断仪器、试剂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p>
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0 年 8 月 25 日	<p>1、《关于审议〈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审议〈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8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0 年 9 月 23 日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0 年 10 月 21 日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0 年 10 月 29 日	1、《关于审议〈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二、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公司依法经营和合规决策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制定和修改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忠于职守，勤勉尽责，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贯彻董事会决议，无任何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等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项储存、规范使用、现金管理等进行了有效的规范和监督，切实保障了募集资金合理规范地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并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核了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定价公允。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平等、公允的基础上协商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内部控制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状况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结构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监控作用。

三、2021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度，监事会将继续履行《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在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的同时进一步加强监事会内部建议、落实监督机制、完善监事会工作制度，拓宽监督领域，强化监督能力，切实保障股东权利得到落实。此外，监事会还将进一步加强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的落实和完善，更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风险控制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的监督责任，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附件三：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100Z0208 号）。现将公司 2020 年度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二、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一）财务状况

1、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262.47	42.40%	42,284.86	58.27%	-4,022.39	-9.51%
应收票据	243.50	0.27%	119.00	0.16%	124.50	104.62%
应收账款	2,669.99	2.96%	3,793.42	5.23%	-1,123.43	-29.62%
预付款项	4,319.03	4.79%	883.75	1.22%	3,435.28	388.72%
其他应收款	254.23	0.28%	315.50	0.43%	-61.27	-19.42%
存货	12,631.12	14.00%	6,617.20	9.12%	6,013.92	90.88%
其他流动资产	396.78	0.44%	908.13	1.25%	-511.35	-56.31%
流动资产合计	58,777.12	65.13%	54,921.86	75.68%	3,855.26	7.0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8,193.09	20.16%	13,472.00	18.56%	4,721.09	35.04%
在建工程	5,544.76	6.14%	1,576.13	2.17%	3,968.63	251.80%
无形资产	5,845.00	6.48%	1,065.05	1.47%	4,779.95	448.80%
长期待摊费用	1,055.77	1.17%	768.23	1.06%	287.54	3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5.14	0.35%	140.76	0.19%	174.38	12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0.63	0.58%	623.43	0.86%	-102.80	-16.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474.38	34.87%	17,645.60	24.32%	13,828.78	78.37%

资产总计	90,251.50	100.00%	72,567.46	100.00%	17,684.04	24.37%
-------------	-----------	---------	-----------	---------	-----------	--------

2020 年总资产比去年增加 17,684.04 万元，增长 24.37%；其中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3,855.26 万元，增加 7.02%，主要是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及存货增加所致，其中预付款项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388.72%，存货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90.88%，主要系本期随着销售规模扩大，生产备货预付货款增加，存货同比增加。非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13,828.78 万元，主要是仪器投放数量增加导致固定资产增加以及廊坊子公司在建厂房增加投入导致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1) 应收票据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104.62%，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未到期所致。

(2) 预付款项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388.72%，主要系公司为扩大销售规模，备货量增大所致。

前五名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北京金沃夫生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46.31
深圳市金霖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82.62	4.23
文安县兴旭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59.67	3.70
上海镭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3.95	2.64
北京航顺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3.13	2.39
合计	2,559.37	59.27

(3) 存货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90.88%，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备货量增加所致。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27.28		4,627.28	3,327.55		3,327.55
在产品	4,506.70		4,506.70	1,886.41		1,886.41
库存商品	3,450.39		3,450.39	1,365.21		1,365.21
委托加工物资	46.75		46.75	38.03		38.03
合计	12,631.12		12,631.12	6,617.20		6,617.20

(4) 其他流动资产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下降 56.31%，主要系留抵增值税减少所致。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增值税	339.83	785.60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物业、取暖费	37.81	83.57
待认证进项税	16.74	38.94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0	0.02
合计	396.78	908.13

(5) 固定资产同比增加 4,721.09 万元, 增长 35.04%, 主要系新增投放测试仪器所致。

(6) 在建工程同比增加 3,968.63 万元, 增长 251.80%, 主要系廊坊厂房工程及全场景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投入所致。

(7) 无形资产同比增加 4,779.95 万元, 增长 448.80%, 系本期购入土地使用权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增加 287.54 万元, 增长 37.43%, 系本期新增房屋租赁和装修所致。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123.88%, 主要系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100.98%, 主要系公司外购固定资产增加且其折旧一次性税前抵扣所致。

2、负债结构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	-	-	-	-
应付账款	7,156.09	45.95%	1,168.41	15.30%	5,987.68	512.46%
预收款项	-	-	450.15	5.89%	-450.15	-100.00%
合同负债	1,270.85	8.16%	不适用	-	1,270.85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823.64	18.13%	1,089.08	14.26%	1,734.56	159.27%
应交税费	1,867.71	11.99%	359.27	4.70%	1,508.44	419.86%
其他应付款	952.01	6.11%	1,227.53	16.07%	-275.52	-22.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50.00	3.27%	-250.00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41.02	2.19%	7.72	0.10%	333.29	4316.27%
流动负债合计	14,411.31	92.54%	4,552.16	59.60%	9,859.15	216.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2,125.00	27.82%	-2,125.00	-100.00%

递延收益	960.55	6.17%	860.55	11.27%	100.00	1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48	1.29%	99.75	1.31%	100.73	100.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1.03	7.46%	3,085.30	40.40%	-1,924.27	-62.37%
负债合计	15,572.34	100.00%	7,637.46	100.00%	7,934.88	103.89%

2020 年公司总负债同比增加 7,934.88 万元，增长 103.89%。其中流动负债增加 9,859.15 万元，增长 216.58%，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带动采购量增加、薪资增长、应交所得税增加。

(1) 应付账款同比增加 5,987.68 万元，增长 512.46%，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带动采购量增加所致。

(2) 预收账款同比减少 450.15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不含税部分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其税额部分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3) 合同负债同比增加 1,270.85 万元，主要系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不含税部分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其税额部分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4) 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1,734.56 万元，增长 159.27%，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薪酬增长所致。

(5) 应交税费同比增加 1,508.44 万元，增长 419.86%，主要系业绩增长带动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6) 其他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333.29 万元，增长 4316.27%，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票据增加及新增房屋租赁对应房租直线法金额与合同约定各期应承担的租金之间的差额增加所致。

3、股权权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6,219.63	8.33%	6,219.63	9.58%	-	-
资本公积	44,984.63	60.24%	44,554.80	68.62%	429.83	0.96%
其他综合收益	-16.05	-0.02%	-2.57	0.00%	-13.48	523.78%
盈余公积	2,524.85	3.38%	1,383.27	2.13%	1,141.59	82.53%
未分配利润	20,559.79	27.53%	12,360.60	19.04%	8,199.19	66.33%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合 计	74,272.85	99.46%	64,515.73	99.36%	9,757.12	15.12%
少数股东权益	406.31	0.54%	414.27	0.64%	-7.96	-1.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679.16	100.00%	64,930.00	100.00%	9,749.16	15.01%
---------	-----------	---------	-----------	---------	----------	--------

2020 年所有者权益同比增加 9,749.16 万元，增长 15.01%。

(1) 其他综合收益同比减少 13.48 万元，下降 523.78%，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2) 未分配利润同比增加 8,199.19 万元，盈余公积同比增加 1,141.59 万元，系当年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 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额	变动幅度比
营业总收入	51,353.36	21,041.23	30,312.13	144.06%
营业利润	12,795.13	3,737.24	9,057.90	242.37%
利润总额	12,742.45	3,786.00	8,956.45	236.57%
净利润	11,129.58	3,374.81	7,754.77	229.78%

2020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1,353.36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4.06%；实现利润总额 12,742.45 万元，比上年增长 8,956.45 万元；净利润 11,129.58 万元，比上年增长 7,754.77 万元，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1、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1,167.48	99.64%	20,853.65	99.11%
其他业务收入	185.89	0.36%	187.58	0.89%
营业收入合计	51,353.36	100.00%	21,041.23	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 按产品类型分析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检测试剂	48,824.75	95.42%	19,025.34	91.23%
检测仪器	1,681.43	3.29%	1,312.68	6.29%

生物原料	661.31	1.29%	515.63	2.47%
合计	51,167.48	100.00%	20,853.65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可以分为检测试剂收入、检测仪器收入和生物原料收入。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试剂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5.42%。

3、期间费用

(1) 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5,794.44	3,023.14
折旧及摊销费	2,402.81	1,721.64
差旅费	759.13	764.87
宣传推广费	716.83	374.70
其他各明细	1,635.58	1,129.50
合计	11,308.79	7,013.84
销售费用率	22.02%	33.33%

202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为 11,308.7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61.24%。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度海外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带来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等费用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2,110.79	1,287.63
房租及装修费	408.99	219.68
股份支付费用	429.83	216.69
服务费	477.81	235.26
办公费	320.43	208.21
其他各明细	1,087.26	463.88
合计	4,835.10	2,631.34

管理费用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增长 83.75%，主要系职工薪酬、房租及装修费、

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3) 研发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2,216.76	1,401.12
材料消耗	1,150.90	571.19
专利费及注册费	681.49	328.50
房租及装修费	270.36	174.26
折旧及摊销费	239.66	136.16
其他	202.03	287.84
合计	4,761.20	2,899.07
占营业收入比例	9.27%	13.78%

研发费用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增长 64.23%，主要系职工薪酬、材料消耗、专利费及注册费增加所致。

(4) 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44.59	103.43
减：利息收入	28.99	16.61
利息净支出	15.60	86.82
汇兑损失	-169.53	-13.63
银行手续费	7.65	7.39
贷款担保费	-7.26	25.00
合计	-153.54	105.57

财务费用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下降 245.43%，主要系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三) 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额	变动幅度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15.54	23,376.74	32,138.80	13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53.13	21,439.50	17,613.63	8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62.41	1,937.24	14,525.17	749.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917.18	41,542.66	128,374.51	309.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326.98	50,128.47	136,198.51	271.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9.80	-8,585.81	-7,824.00	91.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	44,366.64	-44,266.64	-99.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6.25	1,822.77	2,493.48	13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6.25	42,543.87	-46,760.11	-109.9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26	12.70	127.57	1004.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3.38	35,907.99	-39,931.37	-111.2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84.86	6,376.86	35,908.00	563.1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61.48	42,284.86	-4,023.38	-9.51%

2020 年现金流量同比减少 39,931.37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 14,525.17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7,824.00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46,760.11 万元。

(1)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 14,525.17 万元，主要是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7,824.00 万元，主要是销售规模扩大，购买银行理财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46,760.11 万元，主要是去年 IPO 发行筹资、取得银行长期借款，本期提前偿还长期借款、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三、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幅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63.07%	72.98%	-9.91%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7%	8.24%	7.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0	0.67	168.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0	0.67	16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8	0.53	235.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27%	13.78%	-4.51%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